**2020年度幼儿园安全工作计划**

天宁区丽华新村第二幼儿园

1. **指导思想**

为切实加强全园安全保卫工作，认真落实幼儿园安全管理目标责任制，坚决遏制校园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，确保全园平安、稳定，进一步增强全园师生的安全意识，提高全园师生的应急处理能力，特制定2020年度安全工作计划。

1. **工作目标**
2. 全面完成教育局明确的各项工作任务，杜绝幼儿园群体性安全事件，遏制和减

少一般性安全适度，力争幼儿园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零发生。

1. 加强校园安全文化建设，增强安全教育实效性，不断提高安全教育水平和师生

自救自护能力。

1. 进一步完善幼儿园安全防范管理体系，强化“一岗双责”、“全员管理”责任

制，全面落实幼儿园安全岗位管理实名制，创新安全隐患前置处理办法，实施幼儿园安全管理问责制，推进安全教育有效里欧时，确保安全措施不空转。

4.推进安全教育制度化、常规化建设。落实安全教育进课堂要求，确保课程、课时、教师、教材、教研和考核“六落实”，增强师生生命意识和安全意识，提高

 5.进一步健全完善幼儿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改机制，台账规范完备，隐患整改或有效控制率100%。

6.进一步提升校园“三防”建设水平，加强幼儿园保安人员的聘任与管理，幼儿园视频监控重点部位全覆盖，与公安机关联网。

7.积极配合上级有关部门认真履行校园及周边治安综合治理工作，建立部门联动的校园安全专项整治工作机制，及时消除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，确保幼儿园平安、师生平安。

**三、组织机构**

成立综治安全工作领导小组

组 长：杨文蔚

副组长：王 梅、范庆庆、张辛、张毅、徐珀

组 员：全体教职员工

**四、具体措施**

（一）明确责任分工，落实责任追究

加强对新颁布实施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》的宣传学习，切实提高“新安法”在教职工中的知晓率，推动“新安法”的贯彻落实。建立健全“管业务必须管安全、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、齐抓共管”的幼儿园安全管理机制，全面落实幼儿园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和区教育局安全监管责任，层层签订“岗位安全目标责任书”，全力构建校园安全“一把手”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和责任部门抓落实、教职员工共同参与的全员安全工作格局。加大幼儿园安全工作经费投入，并列入幼儿园年度经费预算。每月至少召开一次安全例会，分析、研究、部署幼儿园阶段性安全工作，全体成员要本着对幼儿园负责的思想，各司其职，增强工作主动性，认真做好安全工作，落实安全工作责任追究制和“一票否决”制。

1. 健全安全制度，完善应急预案
2. 加强工作责任制度。认真落实“一岗双责”，建立一支专职和兼职相结合的幼

儿园安全工作队伍，组织师生积极参与，共同做好幼儿园安全工作。

2.落实定期检排查制度。要严格按照“及时排查、各负其责”的工作思路，把检、排查作为做好安全工作的一个重要方面，幼儿园每周和重大节假日前必查的基础上，查重点、重点查、查反复、反复查，横向到边、纵向到底，不疏不漏，不留死角。

3.执行请示报告制度。坚持每月安全报告制度，重大问题及时上报。

4.规范档案管理，幼儿园安全档案是幼儿园安全工作真实具体的原始性记录，安全

档案资料是研究处理问题、开展工作、领导决策以及实施幼儿园安全工作目标考核、追究事故责任的重要依据。将进一步规范各类档案资料的收存、归档工作，做到数据实、情况清、信息明、资料全。坚决杜绝平日不存事后补、甚至为迎查而突击造价的行为。

5.完善安全考核制度。对安全工作成绩显著或有特殊贡献的叫至于昂应给予表彰奖励，凡因工作中出现安全责任事故的，坚决实行“一票否决”制，取消年度评优资格，并按情节轻重程度给予相应处分。

6.完善安全预案。以自然灾害、重大伤亡、食物中毒、重大疫情为设想条件，结合

幼儿园实际，认真制定各类事故应急预案，做到内容充实、实用。完善保障措施，健全处置机制，确保一旦发生突发性事件，各项应急工作能有条不紊地展开，把危害和损失控制到最低限度。

1. 加强安全教育，提升安全意识。

1.营造浓厚的安全宣传氛围。要充分利用各种宣传媒体，创设校园安全文化宣传阵地，及时充实、更新安全宣传内容；校外电子屏、楼内门厅、走廊宣传电视、班级家园栏地、户外运动场及器械等，都要张挂安全标语、挂图、提示语、知识语及警示标志等，时时处处提醒师生注意安全；要开展灵活多样、内容丰富的安全文化活动，努力营造浓厚的校园安全文化氛围。

2.认真学习《中小学幼儿园安全管理办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充分发挥法制副校长、安

全领导小组负责人和班级教师的作用，将安全法制教育纳入教学内容，帮助幼儿初步建立安全法制意识。

1. 加强安全管理，抓重点领域，实施精准管理

1.加强门卫安全管理。采取有效措施，严防落实门卫工作制度，把好校园入口关。严格门卫询问登记制度，非本园教职工必须有完备的登记手续和正当的理由方可进入校园，对本园幼儿家长中途来园的需凭幼儿接送卡、通过与本班教师的联系、登记后方可进入校园，对不能说明情况的人员应责令其离开校园。疫情期间，须严格按照疫情防控工作要求落实，并做好相关登记。

2.加强交通安全管理。因校园特殊情况，教职工电动车一律不得进入校园。在校园

门口设立缓冲带，每日将防撞栏杆设置在规定位置，防止意外交通事故发生。每日由保安和行政人员值班，指挥家长在校园门口的车辆有序停放，继续做好家长错峰接送幼儿时间，确保道路畅通不拥挤。

3.加强食堂饮食卫生安全管理。要严格执行《食品卫生法》规定，严把从业人员健康体检、饭菜留样等各个环节，确保不发生食物中毒事件。

4.做好传染病预防知识的宣传教育。要运用适合幼儿的方式方法教育和培养幼儿养

成良好的个人卫生习惯，发现异常情况应及时报告妥善处置。

5.做好校园电子监控系统的检修，使其处于备用状态，建成人防、物防、技防相结合校园治安防控网络，加强对重点部位的管理。严格落实教职工值班和领导带头值班制度，值班人员应按时到岗，做好巡查工作，做好相关值班记录。

6.加强校园消防安全管理。依据《消防安全法》规定，加强校园内消防设施建设，

完善疏散标志，加强维护管理，确保消防安全。每学期组织师生开展消防演练2次，有序组织师生撤离。

7.加强各类教学活动安全管理。加强活动组织中的管理，做到心中有幼儿，眼中有幼儿，做好活动前、活动中、活动后的足足管理，严禁教师擅自脱岗，努力防止发生意外事故。

8.加强幼儿园楼道安全管理。各班教师与保育员，根据本班幼儿上下楼梯的不同情

况，合理分工，安全管理，教育幼儿在楼道里、楼梯上不推挤、不奔跑。后勤保障部门要做好楼梯栏杆的检查维修保养，保证牢固、规范。有安全隐患的必须立即整改。

1. 做好入保工作，转移教育风险

为有效防范和妥善化解安全事故风险，维护幼儿园和幼儿利益，解除家长后顾之忧，继续做好幼儿平安保险及校方责任保险工作，让更多的幼儿享受到保险保障。

1. 配合公安职能部门，整治校园周边环境。

积极配合公安、交警等部门，大力整顿学校周边的交通秩序，合理规划交通线路，确保校门及周边地区良好的交通秩序。

积极配合工商、文化、新闻等部门，依法规范幼儿园周边地区的文化娱乐场所，及时查处、取缔非法经营的网吧等场所。

积极配合建设、工商、城管等部门，依法加强校园周边地区管理，依法劝走占到经营的游商摊贩。

1. 加强食堂食品卫生安全管理。

严格执行《食品安全法》《学校食堂与学生集体用餐卫生管理规定》《餐饮服务食品安全操作规范》等法律法规，以全面实施幼儿园“阳光食堂”为契机，加大资金投入，积极改善幼儿园食堂卫生设施与条件，严格落实食堂五常管理制度，健全食堂食品安全工作责任制。幼儿园食堂必须取得市场管理局监管部门核发的餐饮服务许可证，严把从业人员资格审查关和幼儿园食堂原材料采购关，落实索证索票、台账登记、食品留样、餐饮具消毒等管理措施，加强厨房饮用水管理，严防食源性疾病、食物中毒等公共卫生安全事件。每天准确及时做好阳光餐饮平台的上报工作。努力争创“五常管理示范单位”。

1. **行事历：**

二月：

1. 做好新型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相关工作方案，提请园务会审议并组织了学习与落实。
2. 制定新型肺炎疫情防控值班与消毒事宜。
3. 按照规定时间完成上级布置的相关任务。
4. 制定2020年度安全工作计划。
5. 做好开学前安全检查与维护，配合后勤保障部门做好水、电、气及班级设施设备材料的检查与维护，确保正常开学。

三月：

1. 开展好新学期“安全教育宣传”活动，各班张贴适宜内容，并拍照留存。
2. 开展好“开学消防第一课”活动及消防演练活动。
3. 做好幼儿意外伤害演练。
4. 安全教育课程正常开展。
5. 层层签订岗位安全目标责任书。

四月：

1. 开展清明节前安全检查，及时做好维护。
2. 开展反恐防暴演练活动。
3. 开展交通反思日活动。（4.30前）
4. 开展幼儿法制教育活动（一）。

五月：

1. 开展5.12防灾减灾日教育活动。（防震抗震逃生演练）
2. 开展食物中毒演练。
3. 开展安全教育课程考核。
4. 开展幼儿法制教育活动（二）。

六月：

1. 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主题宣传教育活动。
2. 做好防汛工作，储备好防汛物质，开展校园防汛应急检查活动。
3. 开展“防溺水”安全专题警示教育。
4. 安全工作学期总结。

七月：

1. 学期安全台账整理归档。
2. 落实好暑期值班工作。
3. 做好假前校园安全隐患排查整治。
4. 整理安全教育活动小视频。

八月：

1. 做好开学前安全排查和隐患整改。

九月：

1. 开展新学期“安全教育宣传周”活动。
2. 做好开学消防第一课活动。（消防逃生应急演练）
3. 各年级根据实际情况，修订安全教育课程。
4. 国庆节前安全检查，制定国庆值班表，修订相关值班制度，并做好工作部署。
5. 开展反恐防暴演练活动。

十月：

1. 开展幼儿意外伤害演练活动。
2. 实施幼儿安全教育课程。
3. 开展幼儿法制教育活动。
4. 开展幼儿法制教育活动（三）。

十一月：

1. 开展“消防宣传月”主题教育活动。
2. 开展校园消防安全专项检查。
3. 做好冬季校园安全工作。
4. 开展“11.9”消防日活动与消防逃生演练活动。
5. 安全教育课程考核。

十二月：

1. 开展“12.2”交通安全日宣传教育活动。
2. 结合“12.4”宪法宣传日活动，开展幼儿法制教育活动（四）。
3. 做好“元旦”假期安全教育工作。
4. 安全工作年度考核。
5. 做好安全工作年度总结。
6. 安全工作台账归档整理，接受区平安校园年度工作检查。

一月：

1. 开展校园寒假前安全检查与整治工作。